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共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竑岩先生主持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适应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需要，提升公司环境、社会及治理的管理水平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》，增加 ESG 相关职责与权限。

修订后的工作规则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（2023 年 1 月）》。

三、报备文件

《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月19日